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lue River Holdings Limited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8)

內幕消息 正面盈利預告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與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該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初稿及本公司其他現有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於該年度將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約**1.88**億港元，相對2020年同期（「**2020 年同期**」）之股東應佔虧損約**5.72**億港元。

於該年度，該預期溢利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之淨影響所致：

- (a) 經抵銷相關遞延稅項支出約**1.03**億港元之持作買賣之股權及債務工具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約為**8.56**億港元，相對2020年同期之公平價值虧損則約為**2.24**億港元；

- (b) 經抵銷相關遞延稅項撥入約1.68億港元及非控股權益攤佔虧損約3,700萬港元之物業存貨減值撇減約為4.36億港元，相對2020年同期之減值撇減則約為1,800萬港元；
- (c) 經抵銷相關遞延稅項撥入約1.84億港元及非控股權益攤佔虧損約5,100萬港元之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虧損約為1.73億港元，相對2020年同期經抵銷相關遞延稅項支出約2,200萬港元及非控股權益攤佔溢利約700萬港元之公平價值收益則約為1,800萬港元；
- (d) 若干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主要為貸款及相關應收利息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約為2.52億港元，相對2020年同期之減值虧損則約為1.66億港元；
- (e) 出售附屬公司之除稅後收益淨額（其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9年12月16日、2020年4月17日、2020年7月14日、2020年7月22日、2020年11月20日及2021年4月14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5日之通函內披露）約為1.11億港元，相對2020年同期出售附屬公司之除稅後收益淨額則約為6,100萬港元；及
- (f) 本公司攤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淨額約為1.02億港元，相對2020年同期本公司攤佔聯營公司之虧損淨額約為9,400萬港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料及本集團有關該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作出之初步評估，其並未經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審核或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故本集團之末期業績或需適時作修改及調整。本公司仍在審定本集團於該年度之末期業績，其與本公告所刊載之數字可能有所不同。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細閱預計於2021年6月25日刊發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末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藍河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何詩雅

香港，2021年6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下列董事組成：

非執行主席：

鄭啟成

執行董事：

柯偉俊

Marc TSCHIRNER

沈慶祥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松基

馬嘉祺

William GILES